

<<洞穴奇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洞穴奇案>>

13位ISBN编号：9787108039873

10位ISBN编号：7108039877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作者：(美)彼得·萨伯

页数：15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洞穴奇案>>

### 内容概要

五名洞穴探险者受困山洞，水尽粮绝，无法在短期内获救。为了维生以待救援，大家决定抽签吃掉一人，牺牲他以救活其余四人。威特莫尔是这一方案的最初提议人，但在抽签前又收回了意见；其他四人仍执意抽签，恰好选中了威特莫尔做牺牲者。获救后，这四人以杀人罪被起诉并被判处绞刑。

这是美国20世纪法理学大家富勒1949年在《哈佛法学评论》上发表的假想公案。富勒还进一步虚构了五位大法官对此案的判决书，五封判决书依据相同的事实和法律，得出了完全不同的结论。

这一著名公案是西方法学院学生必读的文本，并在此基础上演绎出了更多的公案。

1998年，法学家萨伯延续了富勒的游戏，假话五十年后这个案子有机会翻案，另外九位大法官又各自发表了判决意见。

他们真的有罪吗？

请看十位法官的判决书。

这些判决书，实际上反映了20世纪各个流派的法律哲学思想，看如一桌法律哲学盛宴，让读者得以品味精彩动人的深邃思辨，培养适应法治社会的法律素养。

## <<洞穴奇案>>

### 作者简介

萨伯(Peter suber, 1951-), 影响甚广的“开放近用运动”(open Access Movement, 提倡在科研文献发表的同时, 将电子文本在网上公布, 以便读者免费取阅)的发起人。1973年毕业于美国叶尔汉姆学院, 1978年获西北大学哲学博士学位。长期担任叶尔汉姆学院哲学教授, 也讲授法律、计算机等其他课程。萨伯从事很多领域的社会活动, 兼任SPARC(“学者出版与学术资源联盟”)高级研究员和耶鲁大学法学院信息社会项目访问学者等多项职务, 还是两家网站(openaccessnews和ODenaccessletters)的博客作者。

1991年出版专著《自我修正的悖论》。

## &lt;&lt;洞穴奇案&gt;&gt;

## 书籍目录

- 推荐(一)期待第十五个观点 曾志朗  
推荐(二)一生必读的著作 陈文敏  
导言(一)摆脱掩耳盗铃的法律形式主义 廖元豪导言(二) 思想的能力与司法技艺 赵明  
序言 史上最伟大的法律虚构案 萨 伯  
导言奇案背后的法理思考 萨 伯  
第一部分 4300年：五位法官。  
五个观点 富勒  
观点一 尊重法律条文  
首席法官特鲁派尼陈词  
观点二 探究立法精神  
福斯特法官陈词  
观点三 法律与道德的两难  
唐丁法官陈词  
观点四 维持法治传统  
基恩法官陈词  
观点五 以常识来判断  
汉迪法官陈词  
最后判决  
后记  
第二部分 4350年：九位法官，九个延伸观点萨伯  
观点六 撇开已见  
首席法官伯纳姆陈词  
观点七 翔案的酌情权  
斯普林汉姆法官陈词  
观点八 一命换多命  
塔利法官陈词  
观点九 动机与选择  
海伦法官陈词  
观点十 生命的绝对价值  
特朗派特法官陈词  
观点十一 契约与认可  
戈德法官陈词  
观点十二 设身处地  
弗兰克法官陈词  
观点十三 判决的道德启示  
雷肯法官陈词  
观点十四 利益冲突?  
邦德法官陈词  
尾声

## &lt;&lt;洞穴奇案&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一部分 4300年：五位法官，五个观点 富勒 观点一 尊重法律条文 首席法官特鲁派尼陈词法典的规定众所周知：“任何人故意剥夺了他人的生命都必须被判处死刑。

”尽管同情心会促使我们体谅这些人当时所处的悲惨境地，但法律条文不允许有任何例外。

案情回溯：洞穴探险谋杀案 四名被告都是洞穴探险协会的成员，该协会由一些洞穴探险业余爱好者组织。

纪元4299年5月上旬，他们连同当时也是该协会会员的威特莫尔（Roger Whetmore），进入一个位于联邦中央高原的石灰岩洞。

当他们深入洞里时，发生山崩。

巨大的岩石滑落，挡住了他们所知的唯一洞口。

他们发现受困，就在洞口附近坐下来，等待营救人员救他们重见天日。

由于五名探险者没有按时回家，其家属通知了协会的秘书，而探险者在协会总部也留下了他们打算去探险的洞穴的位置，于是，一支营救队伍火速赶往出事地点。

营救难度之高远远超出预计，需要不断增加营救人员和机器。

然而洞穴地处偏远，运送营救人员和机器的难度极大。

工人、工程师、地质学家和其他专家搭建了一个大型临时营地。

因为山崩仍不断发生，移开洞口堆积岩石的工作好几次中断，其中一次山崩更夺走了十名营救人员的生命。

在营救过程中，洞穴探险协会自有资金很快用完，接着八十万弗里拉（纽卡斯国货币）的公众捐助和法定拨款投入营救工作，这笔钱在受困者获救前也花得精光。

在探险者被困洞穴的第三十二天，营救终于成功。

由于探险者只带了勉强够吃的食物，洞里也没有任何动物或植物能赖以维生，大家很早就担心探险者很可能在出口被打通之前就饿死了。

在被困的第二十天，营救人员才获知探险者随身带了一个袖珍的无线设备，可以收发资讯。

营救人员迅速安装了一个相似的设备，与不幸被困山洞的人联系上了。

探险者询问还要多久才能获救，负责营救的工程师告诉他们，即使不发生新的山崩，至少还需要十天。

得知营地有医疗专家后，受困者与医生通了话，他们详细描述了洞里的情况，然后问从医学上看，在没有食物的情况下，他们是否有可能再活十天。

专家告诉他们，这种可能性微乎其微。

随后，洞里的无线设备便沉寂了。

八个小时后，通讯恢复，探险者请求与医生再次通话。

威特莫尔代表他本人和其他四名同伴询问，如果他们吃了其中一个成员的血肉，能否再活十天。

尽管很不情愿，医生委员会主席仍给予了肯定答复。

威特莫尔又问，通过抽签决定谁应该被吃掉是否可行，在场的医疗专家没有人愿意回答。

威特莫尔接着问，营救组中是否有法官或其他政府官员能给予答复，但这些人也不愿意对此提供意见。

他又问是否有牧师或神父愿意回答他们的问题，还是没有人愿意出声。

之后，洞里再也没有传来任何消息，大家推测（后来证实是错误的）是探险者的无线设备的电池用光了。

当受困者获救后，大家才知道，在受困的第二十三天，威特莫尔已经被同伴杀掉吃了。

<<洞穴奇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